

# 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863
交易代码	0068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4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99,415.11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指的智能制造是指借助传感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的运用，依靠装备智能化、设计数字化、生产自动化、管理现代化、营销服务网格化等信息技术（虚拟网络）与制造技术（实体生产）的深度融合与集成，将先进生产方式贯穿于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各个环节，极

	大地提高生产效率，最终实现整个制造业价值链的智能化。在个股投资中，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其中经营稳健、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其间，本基金也将积极关注上市公司基本面发生改变时所带来的投资交易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年7月1日-2022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15,173.14
2.本期利润	-3,526,578.3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1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143,084.5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4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

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4月25日。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29%	1.13%	-11.09%	1.11%	-3.20%	0.02%
过去六个月	-4.77%	1.29%	-6.05%	1.41%	1.28%	-0.12%
过去一年	-11.80%	1.36%	-14.54%	1.28%	2.74%	0.08%
过去三年	44.17%	1.35%	31.68%	1.27%	12.49%	0.08%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50%	1.30%	23.39%	1.27%	27.11%	0.03%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4月25日至2022年9月30日)



-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9年4月25日生效；
- 3、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斌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德	2019-04-25	-	15年（自2007年起）	刘斌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杭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师,群益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09年8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副总监等职。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担任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

	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理；2013 年 12 月起兼任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兼任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兼任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兼任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4 月起兼任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起至 2021 年 10 月兼任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9 月兼任国联安新蓝筹红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起兼任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刘斌	公募基金	4.00	1,195,771,200.69	2013-12-28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00	598,638,657.15	2022-08-01
	其他组合	0.00	0.00	0
	合计	5.00	1,794,409,857.84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智能

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次数为 1 次，发生原因是为了满足产品合同中相关投资比例的限制要求。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我们的观点未发生明显的变化，组合中标的的风险收益比也未有显著变化，因此组合基本维持了二季度的配置，仅做了一些小幅的调整：主动增加了石油和化工的配置，减少了轻工和家电的配置；其它行业配置变动主要由证券价格相对变动引起，如地产的占比略有提升，轻工和交通运输的占比略有下降。

我们仍然看好两条主线的投资机会：一是能源和化工，二是地产及其下游行业。能源及相关产业由于之前多年资本开支不足，目前已到了供需关系转好的时期，新的产能短期难以有效增加，行业的景气度或将维持较长时间；此外，这些资产当前的估值较低，隐含了较有吸引力的预期回报。地产政策目前已非常明朗，由去年的压制转为略有克制的鼓励，如我们

一直所强调的，地产有其内在重要性，因此政策的目标是明确的，即健康稳健发展，健康稳健即意味着地产仍然具有一定的重要性和规模。本轮行业产能出清较为显著，待行业进一步恢复后供求关系或显著好转，且当前各头部公司估值较低，有一定的风险收益比。

组合的加权 ROE 及估值水平与二季度末相比基本不变，意味着新增的资产与原有的资产相比风险收益比是相当的，组合整体的风险水平基本维持不变，潜在回报水平也基本维持不变。

组合特征和前几个季度基本维持不变，持有较多的化工、房地产、轻工、家电、交运、食品饮料等行业类股。如我们之前一贯的观点，这些行业估值较低，行业景气正在回升。具体到组合持有的资产，我们认为这些资产的内涵价值高于市值水平。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09%。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

拟通过持续营销活动做大基金资产规模。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897,596.17	93.80
	其中：股票	19,897,596.17	93.8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74,179.45	6.01
8	其他各项资产	41,936.77	0.20
9	合计	21,213,712.39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532,007.00	68.7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12,410.00	9.0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2,917,000.00	13.8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9,361,417.00	91.5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536,179.17	2.54
合计	536,179.17	2.5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72	索菲亚	115,500	1,939,245.00	9.17
2	002352	顺丰控股	40,500	1,912,410.00	9.05
3	000002	万科 A	100,000	1,783,000.00	8.43
4	600887	伊利股份	54,000	1,780,920.00	8.42
5	600309	万华化学	16,500	1,519,650.00	7.19
6	600426	华鲁恒升	45,600	1,330,152.00	6.29
7	000651	格力电器	40,000	1,297,200.00	6.14
8	600048	保利发展	63,000	1,134,000.00	5.36
9	002595	豪迈科技	48,000	1,108,800.00	5.24
10	002508	老板电器	45,000	1,031,850.00	4.88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股指期货投资上，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中，将分析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研究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发展趋势，运用定价模型对其进行合理估值，谨慎利用股指期货，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仓位，以降低组合风险、提高组合的运作效率。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70.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837.13
3	应收股利	27,951.29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177.7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936.77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684,380.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2,096.1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37,061.9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99,415.11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8.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 8.3 查阅方式

网址：[www.cpicfunds.com](http://www.cpic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